

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与巴西卫生监督局会议纪要

2011年3月18日

经过2011年3月15日至18日富有成果的讨论，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（SFDA）与巴西卫生监督局（ANVISA）认识到加强合作对于提高公众健康的重要性，形成以下纪要：

1. 双方同意互派检查员参与检查行动、为检查行动提供支持、并且共享检查信息；
2. 双方同意提供协助核实上市许可证明、GMP证书真伪；
3. 双方将加强合作、共享信息与经验，以便获得PIC/S的准入；
4. 双方将加强法规、企业、产品方面的信息共享；
5. 双方同意将在实验室、药典、以及地方药监机构方面加强合作；

该会议纪要于2011年3月18日签署，一式三份，分别为中文、葡萄牙文、英文版本，三种版本同等效果。出现文字理解偏差时，以英文版本为准。

吴涪
副局长



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巴尔巴诺
局长

巴西卫生监督局
巴西联邦共和国